

江西省财政厅文件

赣财建指〔2021〕86号

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二批 排水设施建设中央基建投资 预算（拨款）的通知

有关设区市财政局：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二批排水设施建设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财建〔2021〕179 号）和《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排水设施建设 2021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赣发改投资〔2021〕566 号），现下达你市 2021 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指标（具体项目名称、金额见附件 1），专项用于排水设施建设。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政府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各地应列入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相应的经济分类科目。

为提高中央基建资金使用效益，请迅速将资金分解下达，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强化资金监督管理，确保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同时，请会同同级发展改革等部门，按照附件2的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 附件：1. 2021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表
2. 江西省2021年排水设施建设第二批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1年8月9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省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江西监管局，厅预算处、国库处、财政监督局。

江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1年8月11日印发

附件1

2021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金额	备注
	全省合计		20565	
	市县合计		20565	
900902001	景德镇市	排水设施建设	2020	
900903001	萍乡市	排水设施建设	586	
900904001	九江市	排水设施建设	2407	
900905001	新余市	排水设施建设	524	
900907001	赣州市	排水设施建设	5169	
900908001	宜春市	排水设施建设	6899	
900910001	吉安市	排水设施建设	2960	

附件2

江西省2021年排水设施建设第二批中央
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专项或项目名称	排水设施建设			
下达地方或单位	江西省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20565			
总体目标	支持我省城市排水设施建设。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指标	产出指标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20565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排涝水平显著提高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20个工作日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100%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65%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80%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100%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0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0	